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轨道交通新港线工程货物运输保险服务询价书

一、项目概况：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投保方与被保险方为武汉轨道交通新港线一期工程货物运输保险服务业务询价并选取承保方。

二、询价业务内容：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询价人，因生产运输需要，对武汉轨道交通新港线一期项目货物运输保险服务业务进行询价。

1. 项目投保货物金额为：35513447.20 元；
2. 项目运输货物启运地为宝鸡市，目的地为武汉市；
3. 本次运输货物的运输方式：公路整车、汽车零担；
4. 本次运输货物的包装形式：纸箱、木箱、裸装；
5. 保险条款及险别：公路货物运输一切险；
6. 成交价格：以报价人中合理最低报价为成交价格，签订保险合同，保险期限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一年。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要求

- 1.1 报价人是响应询价文件的要求、参加报价的公司；
- 1.2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相关规定，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报价人企业信誉良好，无违法经营和无不正当竞争行为；
- 1.4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在宝鸡市境内必须有分支机构，具备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并符合询价业务经营范围，具有国内运输货物保险的合法资质，且经银保监会批准开展保险业务的

独立法人或其分支机构；

1.5 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1.6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报价书应提供资料

2.1 应提供公司简介、营业执照、资质；

2.2 报价表（见附件）。

四、报价说明

1. 本次参与询价的报价人均以保险费率（例如：0.25‰，小数点后保留 2 位）作为报价排名依据；

2. 本次报价采用一轮报价的方式确定报价人的最终报价；

3. 报价人须提供报价文件一份；

4. 报价人将报价书装订成册、密封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公章，密封袋上标明询价书编号、报价单位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5. 报价人有串通、提供虚假资料等行为将失去参与资格；

6. 在本询价书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递交，过期不予受理；

7. 报价书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 17 时 00 分；

8. 报价书递交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 396 号。

五、评价办法

询价工作纪律与保密要求：评价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1、询价小组

询价小组由询价人代表和专家 5 人组成。其中询价人代表 1 人；专家评委 4 人，根据项目内容从公司专家库抽取。

2、询价程序

2.1 本次询价业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确定成交人。

2.2 评审原则：询价人将按照报价排名取 1 家保险公司作为承保单位。询价人将对最终价格与市场行情进行比较，如本次询价结果偏离市场行情，询价人有权拒绝本次询价结果。

询价人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履约的将被列为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不良合格供方，一年内不得参与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保险服务业务相关的投标、询价。

六、合同签订与保险费结算方式

1. 询价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询价人取消其成交资格。

2. 成交后投保人按照承保单位相关要求及其承保方监管部门要求及时缴纳保费，投保人在合同生效收到保单后一次性缴纳保险费，承保单位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七、联系人信息：

询价人：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 396 号

联系人：何荣

电 话：13509179409

附 件：报价表



附件

报价人必须完整地填写《报价表》。

报价表

报价人全称:		(盖章)		日期:	
询价编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标的名称	保险费率 (%)	保费金额	备注	
1	武汉轨道交通新港线一期货物运输保险一切险保险费率			项目保险费金额=项目投保金额*保险费率 (%)	

填表说明：上表报价含税，报价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